

证券代码：300337

证券简称：银邦股份

公告编号：2017-059

## 银邦金属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全资子公司签订战略合作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银邦金属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无锡银邦防务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银邦防务”“乙方”）近日与泰安航天特种车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泰安航天”“甲方”）签订了《战略合作协议》（以下简称“协议”），相关情况如下：

#### 一、协议风险提示

1、本协议属于双方合作意愿和基本原则的框架性、意向性约定，协议相关约定付诸实施和实施过程中均存在变动的可能性；

2、本协议涉及产品是公司子公司银邦防务相关产品和技术在轻型车辆、特种车辆、防务车辆等的应用，存在无法达到技术要求的风险；

3、本协议存在产品或技术研发成功后无法转换为正常销售的风险；

4、本协议涉及领域是关于特种车辆研发、特种车辆生产，公司存在缺乏相关行业的业务经验；

5、本协议合作周期较长，在协议履行过程中，存在因协议双方情况的变化导致协议无法履行的可能性；

6、受不可抗力影响造成的风险。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二、协议双方介绍

##### 1. 泰安航天

泰安航天特种车有限公司致力于国家国防装备配套用车及民用特种车的研

制与生产。产品开发跟踪国际先进技术，立足国内领先，已形成军品、民品两大支柱、五大系类一百多个品种。公司研制的 TA 系列特种汽车均为自主研发，具有完全自主知识产权，拥有整车及核心部件等多项专利，曾先后荣获多项国家级、部省级奖项。2007 年，公司作为国家重大科技项目“9409”工程的主要完成单位之一，荣获国家科技进步奖特等奖。

泰安航天履约能力分析。

泰安航天在特种车领域技术研发、产品创新能力强，具有很强的履约能力。

泰安航天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泰安航天最近三个会计年度与本公司未发生类似交易。

## 2、银邦防务

银邦防务为公司全资子公司，致力于项目科研、工程设计服务、国防军工用高端金属复合材料的研制与生产。主要经营军用特种车辆开发、军用非标装备设计、汽车控制单元模块开发（新能源整车控制器、无人驾驶模块）、高端金属复合材料的研制与生产（铝合金复合材料、多金属复合材料、金属 3D 打印零部件、钛合金粉末）等业务。其中铝合金复合装甲材料通过军方验收，产品质量国内一流，并应用到多个军方型号项目；公司生产的多金属复合材料，技术国际领先，国内一流，在品种和产能上占据国内龙头地位；金属 3D 打印材料已经在国防军工、航空航天有了广泛应用。公司生产的铝合金装甲材料，具有强度高、重量轻、抗弹性能好等优势，同等条件下可比装甲钢综合减重 15%以上。公司的 3D 打印技术具备高效、高性能等突出优点，可大幅缩短整车开发周期。

## 三、协议签订目的

为充分利用银邦防务在铝合金复合材料、3D 打印技术、多金属复合材料、特种车辆开发、军用非标装备设计、汽车控制单元模块开发等方面的技术优势，紧密结合泰安航天产品研发中相关前瞻性课题，发挥双方各自优势，组织技术研发、产品创新、利用和转化科技成果，共同为我国军民用特种车辆的产品技术进步开展创新研究，促进机械化目标的有力实现，签订本协议。

## 四、协议主要内容

### 1、科研生产项目合作

经双方协商，拟在以下领域展开项目合作：

(1) 铝合金装甲板材，可用于甲方轻型车辆装甲使用；

(2) 多金属复合材料，乙方可以为甲方设计、生产多种金属的层状复合材料，可用于车辆材料优化，在减重的前提下提高强度，提升抗腐蚀能力等性能；

(3) 铝合金钎焊蜂窝板材，可用于车辆底板、门板、隔板等部位，提升车辆的隔音、隔热效果，同时也可以用于底部防雷；

(4) 金属 3D 打印部件，乙方可设计、优化、生产多种金属材料的 3D 打印部件，用于车辆前期设计开发，缩短设计验证周期；

(5) 热等静压工艺可以生产高疲劳寿命的金属部件，包括多种金属材料，同时也可以对铸件进行后处理，该工艺生产的部件可以部分代替锻造件，可以在车辆的主承力部件上可得到应用，也可实现异种金属的异性复合。

(6) 特种车辆研发，乙方在特种车辆开发、防务车辆设计、电动混动车辆控制器、遥控驾驶、无人驾驶等方面具有国内先进的技术团队。基于甲方在这些技术领域涉及产品规划，可进行以科研为主的项目合作。

(7) 特种车辆生产，乙方具有完整的防务车辆、电动车辆等特种车辆设计能力，结合甲方完善的生产制造能力和销售体系，可开展整车项目合作。由甲方负责产品设计，乙方进行制造，双方共同拥有知识产权、销售权等方式进行合作。

## **2、学术和人才交流培养**

双方采用不定期的形式，进行学术交流和信息交流，共同提高研发水平。双方通过共同研发、配套试验、交流培训等多种手段，培养双方创新团队和人才。

## **3、双方的权利与义务**

(1) 甲方提出的技术项目需求和企业技术难题，乙方优先调配人力和设备资源，为解决甲方技术需求创造有利的外部条件；积极组织力量进行研究开发、技术攻关，支持甲方技术创新。

(2) 乙方做好甲方进行项目研发过程中的甲方技术路线、技术方案的保密工作；

(3) 乙方以优惠的费用承担的甲方需求的项目，乙方技术及能力资源优先满足甲方需求；

(4) 合作中相关专利，未经双方同意，不得自行将研究成果转让给第三方，双方研究开发成果不侵犯任何第三方的合法权益。

#### 4、合作期限

双方战略合作期限为三年，双方可根据合作意愿和实际情况续签合作协议。本次合作结束后，双方可共同商议开拓新的合作领域，建立新的合作意向。

#### 5、保密义务

合作涉及到的甲乙双方所有人员均有保守商业秘密和秘密信息的义务。在签订协议、合同和合作过程中知悉的商业秘密和秘密信息，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泄露或者不正当使用。泄露、披露或者不正当使用该商业秘密和秘密信息给对方造成损失的，应承担赔偿及其他相关法律责任。

#### 五、协议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本协议属于框架合作协议，短期内不会产生大量销售收入，但长期会给公司的经营业绩带来较大的积极影响；

2、本协议的签订，有利于加强银邦防务与泰安航天的业务联系，实现双方在特种车辆研发、生产的创新，实现共赢；

3、本协议的签订和履行不影响公司的业务独立性。不存在因履行协议而对协议对方当事人形成依赖；

4、此次合作为公司特种车辆领域的进一步拓展，有利于提高公司特种车辆相关产品的研发设计能力，拓展公司相关产品的应用范围和市场。

#### 六、协议审议程序

本协议无需本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也不需独立董事和律师发表意见。

#### 七、备查文件

双方签订协议正本。

特此公告

银邦金属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12月19日